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2月6日在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4年2月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汪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具体调整如下：

1. 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后三年内使用完毕。

2.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人民币4,000万元（含）到人民币8,000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含）；剩余部分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3. 回购期限：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